对钱锺书先生的移位颂词

□栾贵明

2020年11月21日，是钱锺书先生诞辰110周年，不禁生出怀念之情。

想起上世纪80年代初，新加坡一位颇有名气的书法家潘受先生，应邀返福建南安故乡访亲问友，同时特意来京拜访钱锺书、俞平伯和赵朴初、叶圣陶、刘海粟诸先生。这是我国老一辈书法家的云集盛会。

众学者艺术大家汇聚，自然会有笔墨文章侍候。诸大家以潘受先生书道为中心，赞歌高唱，佳评齐举，筑成一时文化顶盛之事：

刘海粟评曰："书法之精，诗笔之美，并世所罕见！"

俞平伯："写与作俱豪迈洒脱。"

陈铭："海外奇人，一枝笔写倒明清多少家。"

钱锺书评曰："呓词直追定菴，南园诸绝与黄公度，邱沧海把臂入林。书迹古媚馨逸，融篆隶入行草，安吴、南海见之，当艺舟共载也。"

由此华彩文言的议题逐步转向钱锺书先生。作为冠盖南洋新加坡的书法大家、中华文化代表人物之一潘受先生，说自己一直期盼钱先生评论，同时诚请先生为其书法作品选集题写书名。潘先生一到北京，钱先生先得消息，就说他是来北京讨中国第一书家题签的。钱先生立即表示，"第一书家"只有潘先生本人才是；事情可以办，需要改变说法和方式。于是钱师应命出席，便有了这次聚会。

这次盛会，虽名之曰为"欢迎书友"，其实际当作为中国书法的一次空前绝世的"神仙会"。事关重大，钱先生再三推托。潘受先生执意坚持，而同座诸位均称"非默存莫属"，选举已决，不能再行违拗众意。钱先生终以兄弟之谊应之席间。日后又几经筹措，墨宝依旧求而难得。下面一页书信可作确证。是在潘先生深情再邀之下，"海外庐书跋　钱锺书敬署"题款玉成，从而铸就中华文化书谊之璀璨华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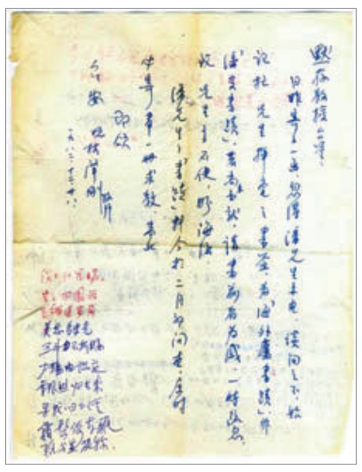

友人潘先生深情再邀，终求得钱锺书题款

钱先生历来不以书法家自诩，可评论起书家、书品、书道都非常精准。大家皆知他只要条件允许，每日晨书翰墨，从不偷懒。杨绛先生在我的建议下先钞"钱选"唐诗，再抄录《槐聚诗存》全文时，正值钱先生住院治疗，聊托思念之情，全部抄完之时，正巧先生出院，她高兴，同意将抄件影印出版，幸得台湾《中时》出版同意，又有三联版同时刊行，得以在读者中流传。

杨先生为之写了一篇《前言》，其中对于钱氏书法有一段权威描述："钱锺书每日习字一纸，不问何人何体，皆摹仿神速。""每日一纸"和"不问何人何体"都是至关重要的实录。

钱先生的法帖作品冠盖天下，早为世人所共知，左右众生常为先生不平，不肯以书法大家称之，更不能在书坛就位。大家总结了五条，我以笔记之：

一、"每日临帖""不择笔墨"。

二、"逢帖必临""不限欧柳"。

三、"苛求帖似""勇造新境"。

四、"条件禁止""易之默写"。

五、"敬惜字纸""不遗痕迹"。

因此，钱锺书先生的书作"何体"之问，甚是不妥，只宜称其为"钱体法帖"。

我偶尔见到丢弃的那些精美的字纸，心痒难熬，一改纹丝不动的习惯，想讨上几片。先生总说："没写好，下次换好纸、好笔、好墨再写好送你。"此种语气说法，对我来说十分平常，往往成为我不坚持讨要的原因。下面便是先生临帖的弃品，几十年陪着我，既忻然朗目又亲切养眼，不可或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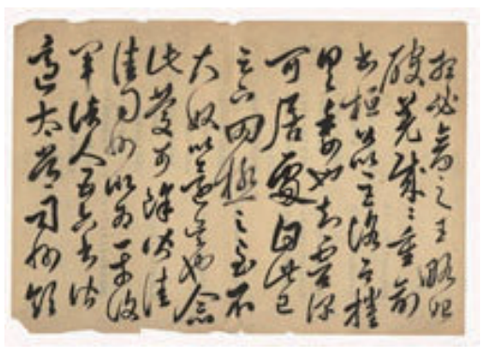

先生字，出多家唐宋名帖，偏好苏黄，但盛呈米蔡风骚。独创化出，自成一家。书坛奇品反被自己学术光彩所盖，有如云遮雾蔽，似乎全能之冠尚不及单项取牌，足以令观者惜称。就我所知，他的绘画亦有功力，只是随画随毁，存留稀少，但不等于没有留存。他漫画随意写生，哲风弥漫，平步典故，也当令人哑然失色。他的绘画作品多存于他书之中，编者不明，竟置不顾。

从青年时代起，先生一直被各种赞扬和崇敬包围着。钱先生总说，自己受到了许多不恰当的吹捧。我说，对先生的夸赞总让人感到不足，主要是能够精准到位的稀见少有。尽管过分常有，但不贴切是重要的欠缺。有如"隔靴搔痒"，我说给先生。可先生不认账，说那是《景德传灯录》宋和尚道元说的，"不算数"，我看更似明代澄印和尚在他自己文集中所记的"铁篦搔痒"，成了酷刑。

日子一久，经识渐多，见怪不怪，可以断言那是一种"移位颂词"。大多数评论出位离席，导至内行本位的公论反而缺席。于是智慧过人的先生把自己定位在"作家学者"上，不露声色地绕过越位过线的说词，绝不去附合空洞的"口号和颂歌"。

钱先生在80岁生日之际，在我替出版社写的《写在人生边上·出版后记》中，曾首次郑重使用老人家为自己定位的"作家的学者"称谓，后又简化自称"作家学者"。此中深意，正像他在晚年坚持要求从文学所调出一个样，往往不会为读者所了解。好在先生自己修改字迹尚在，付印版样也在，他的人事关系在不在文学所，都不是可以随意否定或猜测的。

"作家"是创作家的简称，主司文学，从艺术层面看，应该用形象思维方式进行文字创作，使之表达作者本人的情感和思想，其作品极具只此一家的个性。"学者"是学术家的简称，主司科学，从学术层面看，应该是用抽象思维方式进行科学研究，使之穿凿自然和社会的因由和构成，其成果具有等待大家验证的共性。

钱锺书先生奉行的"作家学者"并非是二者的糅合，而是化合。作家是通称，学者为实名。他常说自己，既不做反面教员，也不做正面教员。其核心是政治很重要，但那不是他的职业，也不是兴趣所在。毕其一生，能够像诗人白居易所谓"风飘雨洒帘帷故，竹映松遮灯火深。"（《期宿客不至》），"信步闲庭"，不受毫发之伤，又能完满地完成感性形象思维的《围城》和理性的抽象思维的《管锥编》，从而实现了历史上非常少见的"作家学者"的目标，我们只能叹说那是一个大智慧的果实。

早年，对钱先生的"移位"研究，我曾整理归纳了彬彬有礼的几条，抄出来给先生看，先生说"谢他们抬举我，谢他们帮我"。现在可以抄出来，以供读者一笑：唐诗专家往往说先生是宋诗研究首席；法文大家多断言先生是英语翻译第一；小说作家常夸赞先生是古典学问冠军；文化学家则哀叹先生是长篇创作高峰。

关于"移位"，钱先生早在30多岁时写的《上帝的梦》一文中就有：不说"过了一年"，说"引进了一步"；不说"寿终"，说"行人止步"；不说"哀悼某人逝世"，说"百步笑五十步"。

再来看几幅作者以"书法"自称的作品，按刚刚议定的"移位"原则，应认定为"法书"或"法帖"。以下几幅作品，都是钱先生自己认定属于钱"书法"的作品，决不是随意的字纸。"大师"需要一千条理由，钱先生的作品，正写草写甚至戏写，都令人眼睛发亮。钱杨二位先生每日同时习字，钱兼任老师，批改圈评，成为钱宅一道闪光的彩虹。钱公生动地记录了书法大家的必由之路，那是中国文化里最悠远的铁杵制造法，久违了。

钱先生当书家之面总有出色之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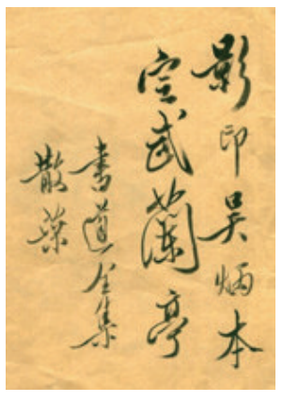

钱先生留给杨绛先生的书法纪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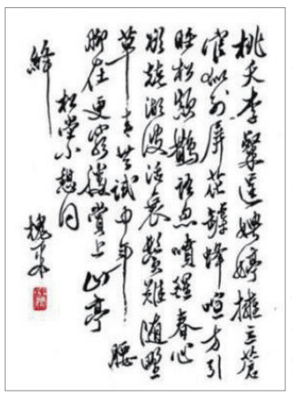

钱先生诗文法帖举例

为一本杂志题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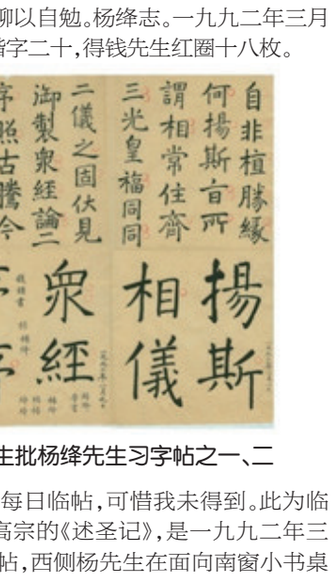

（以上两幅为钱先生认为他成功的书法作品。）

钱先生其他书法亦各有韵味，绝非单纯书法作品，应以艺术绝品法帖称之。

钱先生经常说，他当不成书法家，书法家必须会写多体之字，有名师教诲，还需要一辈子努力临帖。他只是坦城地说自己"几乎天天写帖""诗文稿字写得不错"。我有幸见到田奕女史收藏的杨绛先生的墨宝，上面广布着钱先生的指导痕迹，让我们再次亲临钱宅夫唱妇随的好风光。钱氏红圈判批，依稀可见。杨先生小注为："头晕久不学书，讨得安慰奖，聊以自勉。杨绛志。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三日。"按本页书大字四，中楷字二十，得钱先生红圈十八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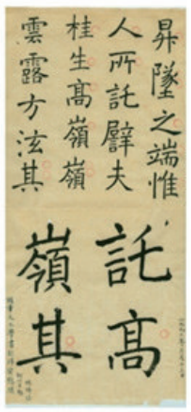

钱先生批杨绛先生习字帖之一、二

杨先生高至百岁之上，仍每日临帖，可惜我未得到。此为临唐太宗的《大唐三藏圣教序》高宗的《述圣记》，是一九九二年三月十三日，钱先生正襟直坐写帖，西侧杨先生在面向南窗小书桌上，每天清晨按例必临一纸，约半小时后慢功临妥，持之钱先生面前展视。钱先生用铜笔帽，醮上硃砂印泥，精审细批，在应得到表彰处盖上红圈，一字或一或二或三。杨先生一见硃圈，总会兴高采烈，如逢佳节喜事，更似获头奖大彩；钱先生则一本正经，一边下评语，一边按下圈圈，绝不含糊。一旦按过，杨先生会立马接下笔帽，代醮印色，递给先生，再盼下一个圈儿。偶尔有杨先生表示不满、甚至不赞成评语，钱先生一般很难接受，更不会因吵闹起哄而改正判语，至于加盖红圈，就更困难了。钱先生经常笑道："贵明在，让人家看看有这样的学生吗？"上印件中所记，不需我再做注置笺。其他各幅，在一九九二年一月八日、九日、十日、十一日等幅及钱先生硃圈和杨先生附注小字，墨迹奇珍，字体畅然如生。

只有下这等功夫，才能称得上在某天做成了书法家。写这些字的钱杨二位书者，用他们一生非功利的不懈努力，才能抵达臻境。先生在不懈努力中，已习惯"移位"的"舆情"，负负得其正，把一切被颠倒的"结论"扭转了回来。在传统书上的崇高地位，不容置疑。我曾带领几位学生，完成《钱锺书法帖》的编辑工作，使其位居正，名不移。

忆卞之琳先生

□裘小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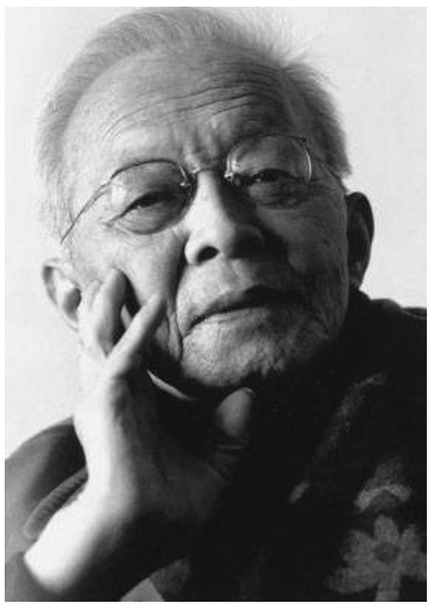

卞之琳

好几个朋友来信，说卞之琳先生去世已快20年了，要做些什么来纪念。也确实应该如此。2000年年底，我从陆灏兄发来的电子邮件中获悉卞先生去世的消息，但不巧，赶上要出门去美国签售我的第一本英文小说《红英之死》。行色匆匆之际，只能随手写了几句塞责。这些年每每想到，总觉得欠疚。

还是在1978年，我考入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，成了外国文学研究所年龄最小的一个研究生。我们这一届学生有好几个导师集体辅导，但各自还有一个负责专业方向与硕士论文写作的导师。或许是因为我在入学考试时写的一篇莎士比亚论文，卞之琳先生读后说要跟我面谈一次。我忐忑不安地去了，他问了一系列有关西方诗歌的问题，却又意外地要我自己也写几首诗，仿佛是要交他的一份作业。几天后，卞先生在我交递的作业上批改了，说写得还不错；接着所里宣布，卞先生同意把我安排在他名下攻读英美现代主义诗歌。我自然受宠若惊，朱虹导师可能也听卞先生提起了这件事，跟我开玩笑说："把你的诗寄《诗刊》去，告诉他们说，卞先生都认可了，诗要发出来。"年轻气盛，我兴冲冲地把那几首诗寄往《诗刊》社，居然真发了出来。

过了好几年我才知道，徐志摩先生当年也是这样带自己的学生：他把卞之琳先生交给他看的诗直接推荐、寄到诗歌刊物去，让他的学生从此走上诗歌创作的道路。尽管我的专业方向是研究西方现代诗歌，但在卞先生看来，学生不仅仅要读诗，同时也要写诗，要译诗，要在实践中对中文、英文的诗歌感性具有真正的认知。写诗、批评诗，这在英国文学中是一个传统，在五四以后的中国新文学中，同样也出现了不少这样的学者诗人。这方面，卞先生自己更是身体力行，从一开始就影响了我，为我画出了新的地平线。

在我最初寄给《诗刊》的那些诗里，有一首名字是《今天》："不仅仅因为昨天冰封的记忆，/不仅仅因为明天含苞的期冀，/我们才这样热爱你呵，今天。/因为除了今天，生活还在哪里？//不爱你，一意耽于昨天的幻灭，/生活只是一声叹息——犹在梦里，/不爱你，只愿坐等明天的出现，/生活只是一个呵欠——进入梦里。"

这首最初发表于《诗刊》的诗，后来还出现在《中国日记》（*China Diary*）中，作者是英国著名现代主义诗人斯蒂芬·斯彭德（Stephen Spender）和艺术家戴维·霍克尼（David Hockney）。他们来华访问期间，《诗刊》主编邹荻帆先生安排我在编辑部与他们会面。我朗读了这首诗，斯彭德当场记录下来，在《中国日记》引用了，并说"我顿时更理解了他对玄学派诗歌的兴趣"。

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当时没有自己的校所，大多数学生借用北师大的宿舍和教室。我跟卞先生读研究生，只能到他在东城干面胡同的家里去听课。通常是一星期一次，有时有新的内容要讲，他也会让我多去一两次。或许因为不同于正规的课堂环境，他上课要随意得多，充满了诗人特有的即兴跳跃，话题也常常是天马行空。

卞先生的不少名篇为人们熟知，他在现代诗格律方面的主张和追求，特别是关于"顿"的理论，人们却不一定熟悉。在他看来，写现代自由体诗不是"自由"的，并不意味着就可以摒弃诗的内在韵律，只是不像古典诗那样有现成的格律可循，要写好因此更不容易。他特意为我讲过一堂英语格律诗的课。英语格律诗中有所谓的音步（foot），即由不同的轻/重音音节组合构成音步，如begin是轻/重音的一个音步，又称抑扬格音步；一行诗中音步的数目需大致相同，藉此构成诗的韵律。不过，中文无重轻音节，难以照搬，卞先生提倡的顿，指的是我们日常生活说话时习惯的停顿，如中国/社会/科学院，就可以划成三顿。在一首诗中，各行的顿数要大体上一致，尽管顿数与字数并不可能一致。为此，他还几次给我举了电影《哈姆雷特》译制的例子。《哈姆雷特》有多个中译本，但孙道临最后挑选的是卞先生的译本。这是因为他的译本充满中文内在的韵律节奏，读起来抑扬顿挫。至于其他的译本，文字自然也优美，却缺乏音乐感，很难朗朗上口地读。

在跟卞先生读研的那三年日子里，北京的生活条件远不能与今天的相比。绝大多数住家都没有暖气和冷气，到了冬天，家里就得烧煤。卞先生家里只有师母和他们的女儿，于是我偶尔也会自告奋勇，为他家往楼上搬蜂窝煤。当时的食品供应更差，好几个月只有堆在楼梯过道的大白菜，师母青林时不时留饭，说要为我改善营养。茶余饭后，卞先生倒不尽是在一本正经地谈学问，常会海阔天空地漫谈开去，跟我聊起一些往事，种种细节在记忆中一会儿显得那么遥远，一会儿又仿佛从他的诗中，一下子跳到了这一刻……

你回忆往事，回忆像笔下的白螺壳，
细小的往事有大海成千上万的感性——
谁在去昆明的途中，独骑一头驴子，
"先做人，再作诗"，"人"字上落重音。

但一到国际新闻时刻，你忙打开电视，
思路似通着电波，来自今天的卫星，
接着，打字机的嘈杂与厨房的气味，
都在你头脑里把一个新的整体形成。

——《远与近》

"远与近"是应友人要求写的。在卞先生家里我遇见过许多人，其中有一位是他以前的学生高庆琪，20世纪80年代初在《青海湖》杂志任编辑。他自己写关于卞先生的文章，也要我写。"远与近"一诗发表后，《青海湖》给卞先生寄了过来，他看到后还是挺高兴的。当时他正指导我写T.S.艾略特的论文。艾略特在一篇文章里提到，英国玄学派诗人能在诗中把种种似乎毫不相干的事物都放到一起，却又形成有机而感性的整体。在卞先生看来，这也是艾略特的夫子自道。如在他的"荒原"长诗里，尽管内容极其庞杂，艾略特却成功地把现代社会中复杂的、似乎互不相连的片段叠放在独特的空间形式中，写出了现代主义的里程碑作品。其实，卞先生在他作品里也呈现出这样的特点，他的"白螺壳"既是一例。至于诗中提到的一些具体细节，有些是卞先生跟我聊到的，如骑驴入昆明，有些是从他诗作中化出的，更多是我在他家里的所见所思，有些也可以说是他为我讲解艾略特诗歌理论的反应。

1981年我从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毕业，分配回上海社科院文学研究所工作。那些年从上海去一趟北京不是容易的事，快车也要十多个小时，住招待所还需介绍信。毕业后与卞先生见面的次数并不多。记忆中印象较深的一次是在80年代初，卞先生要来上海参加莎士比亚研讨会。主办方给会议参加者安排的住宿是通铺（当时学术会议的安排普遍如此）。卞先生在家里原本睡得不好，担心到了通铺大间里，与会众人"鼻息雷鸣"，更让他难以入眠。他来信很委婉地要我想想办法，帮他订个单人间。我通过远房亲戚的关系，在福州路的吴宫饭店帮他解决了问题。单人间其实小得可怜，仅放得下一张单人床，条件远不如现在的标间，但还算清静。好在我也参与了这个会，吴宫饭店离我家不远，会议期间每天都可以陪他。第二天晚上，还带他去了离饭店不远的一家面馆，名字就一个"家"字，隐在上海工人文化宫旁的一条小弄堂里。面馆仅容得下两张桌子，不过顾客盈门。店主声称供应上海最正宗的鸡汤馄饨，加上时鲜的现炒过桥浇头，远近的伊壁鸠鲁们都闻风而来。关于那个晚上，还有另一个让我至今记忆犹新的原因。卞先生听说我在翻译艾略特的诗集《四个四重奏》，就把他收藏的《荒原》赵萝蕤译本从北京带了过来，在"家"面馆里交给了我。他对油焖对虾过桥鸡汤面也相当满意，我勉强算是面馆的老客人，让老板娘取出已有不少名人题词的留言簿。卞先生在上面签了名，并认真地写了几句赞扬的话，有点像写诗。

1988年我作为福特访问学者去了美国圣路易华盛顿大学，阴错阳差地留了下来，读了比较文学的博士学位，开始用英语写作诗歌和小说。那些年电子邮件还不普及，未能向卞先生汇报自己在那里的工作学习情况，但还是时常想起，尤其是他写的一部名为《山山水水》的英文小说。

卞先生曾告诉过我，上世纪40年代末，他在英国作访问学者期间，开始用英文创作一部小说，但尚未写完，听到国内翻天覆地的种种变化，冲动之下立刻启程回国，全身心地投入新中国的革命和建设中。在热火朝天的理想主义激情中，他反思了《山山水水》中的内容，觉得书中洋溢着小资产阶级情调的儿女情长，似乎与时代太脱节了，于是一把火烧掉了小说手稿。不过，到了我跟他读研究生的那些年，时过境迁，他再说起当年焚稿一事，言下不无遗憾之意。好像是到了80年代中，香港有家出版社找到了他先前在报刊上发表的小说片段，应该是他自己翻译成了中文，印成了一本小书。他签名送了我一本。我读到的是中文，可他怎样用英语创作小说，而且得到Isherwood等多位名家好评的经历，还是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。

到了我自己也置身海外，打算在那里用英文创作，又想到了《山山水水》。卞先生当年做到的，我作为他的学生，是否也能来尝试一下呢？让我最终下决心动笔来写，卞先生的影响肯定是因素之一。也就是在写《红英之死》的那些日子里，我改写了曾写给卞先生的一首诗，诗名也是《山山水水》（卞之琳先生赠书有感）："一页页都翻过去了，/只剩下书桌依旧陪伴，/空烟盒在案头堆成小山，/这一抹黄，这一带绿，/这一角生气烂漫，这一片/伤心徒然，你仿佛径自喃喃/说着，像流水潺潺，/流过了多少时间，/时急时缓——//许是太累了吧，/山弓起背蹲在天边，/水声歇了，再勾不起悲欢，/哦这一路的水水山山，/长亭接着短亭，/只意味着得重新上路的地点。/雁群似乎写出了人字，/接着散去，在寂寥的蓝天。//雁还是前度的雁吗？/疲倦的过客无言。"

在跟卞先生读研究生时，堆积的烟盒是在他家里经常可以看到的一个"意象"。他烟瘾大，讲课时也不停抽，吸完一盒，随手把空烟盒在书桌上叠起来，叠得很高，像春山似的，倒也色彩斑斓，给他的书房平添一片生趣。不过诗中的感伤，或许多少折射了自己在异国的沮丧、疲惫。一个过客，在他乡重新上路，看雁群消逝在寂寥的蓝天……

这首诗可能都没有给卞先生看过。虽说在读研的那些日子里，我间接或不那么间接地了解到他的一些生平经历，看了小说的片段，更增感慨，可不管诗中所写的是否与小说的内容有关，按他给我阐述的艾略特的"非个人化"文学批评理论，我作为他的学生，觉得还是私底下想想较稳妥一些。当然，这里因为要谈卞先生对我的影响，只能把"山山水水"再提一下。

说到影响，美国著名批评家哈罗德·布鲁姆有个影响焦虑论。按照他的观点，新进的作家受到先前的作家影响，同时又感到一种焦虑，担心受影响太深，写不出真正有自己特色的作品。这是相当辩证的。就我自己而言，可能还有另一个层面，自己在潜意识中感觉到，写不出卞先生那样的诗，只得另辟蹊径，一本接一本地往下写我的陈探长系列小说。不过，还是因为卞先生，自己这些年没有偏离文学这条路，心中因此对他充满了感激。